

内蒙古自治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和优化提升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内蒙古自治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和优化提升项目（项目编码：NMGZC-G-F-240455）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和优化提升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际合作中心
- 1.2、中标（成交）总价： 421.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服务	营商环境评估和优化提升	中标人需负责完成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和优化提升工作。主要包括：1.开展2024年度全区营商环境评估，评估范围为全区12个盟市、103个旗县（市、区）、7个国家级开发区。2.修订完善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指标体系，形成相关标准规范。3.使用营商环境工作在线调度平台，开展营商环境评估问题整改优化。4.开展全区营商环境政策研究，制定5.0方案，形成相关工作成果。5.解读提供国家营商环境指标最新动态，开展应对国家营商环境评估的培训、辅导。	1.评估目标以第三方独立、客观的视角，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以经营主体评估为第一评估、以企业感受为第一感受，以分析、反馈企业和社会对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的满意度和主要需求为切入点，对标国内一流区域，对内蒙古自治区12个盟市、103个旗县（市、区）、7个国家级开发区的营商环境进行评估。按照评估内容和工作要求，对各类经营主体、行业协会、相关领域专家，以及日常从事法律和监管的政府工作人员进行座谈走访，深入调研企业对当地营商环境的实际满意度和获得感，关注损害营商环境的典型事件，在真实反映营商环境改善成效的基础上，开展营商环境评估工作，撰写营商环境评估报告。2.评估指标根据“对标一流、内蒙古特色”的原则，对标国家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最新法规和政策要求，合理借鉴世界银行B-ready评估内容，立足内蒙古盟市、旗县（市、区）和国家级开发区发展实际情况，进一步研究、细化、完善、甄选评估指标，形成内蒙古自治区盟市（含所辖旗、县、市、区）和国家级开发区营商环境评估指标体系。3.评估范围内蒙古自治区12个盟市、103个旗县（市、区）、7个国家级开发区。4.评估方法按照国办函（2021）59号要求，由评估组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公开信息分析、业务系统调取、问卷调查等方式获取数据，采用国际通用的前沿距离法、分段赋分法等测算各地区营商环境综合得分，同时兼顾地区具体实际，评估指标、方法、标准和问卷均提前向评估对象公开。5.评估工具为本项目配备相关营商环境评估监测系统，要求营商环境评估监测系统具备指标体系管理、数据采集、数据核验、数据分析、评估结果可视化、营商知识库和政策库、评估整改监测调度等功能。6.技术要求6.1开展营商环境评估工作。（1）修订全区营商环境评估指标体系。对标世行和国家评估体系，结合2023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情况和相关制度设计推进情况，修订完善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指标体系，形成评估手册、调查问卷等配套文件。（2）开展全区营商环境评估专项培训。以世行、国家、内蒙古多层次营商环境评估指标体系为基础，制定专项培训工作方案，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实施以对标先进、以评促改、以评促优为导向的专项培训，包括但不限于线上、线下等方式开展多层次、多批次培训。（3）开展2024年度全区营商环境评估工作。采用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商环境评估指标，对内蒙古自治区12个盟市、103个旗县（市、区）、7个国家级开发区等开展评估，数据采集区间为2024年1月1日至10月31日，并于2025年3月底前完成。编制年度营商环境评估分析报告，附录得分情况、问题清单以及建议清单等。（4）开展2024年度全区营商环境评估整改情况分析。提供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问题清单及整改建议，围绕营商环境评估发现的问题，制定反馈问题清单，为整改提升提供参考，全程参与营商环境整改优化工作。6.2政策支持收集2025年国内外营商环境政策信息，提供相关智力支持、日常咨询、政策解读、专题辅导和培训等服务，制定5.0方案、营商环境问题整改方案和提升任务清单，参与编制《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条例》、《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十五五”规划》和修订《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实施办法》等工作。6.3编制《2024年度全区营商环境白皮书》。参照国家白皮书编制规则，结合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情况，编制《2024年度全区营商环境白皮书》并印发150份。6.4指导重点城市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关注世行、国家、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情况，结合重点城市营商环境推进现状，提出提升建议，并培训、指导落实，共同推动重点城市营商环境明显提升。6.5亮点总结和宣传推广收集2024年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组织参与暗访。通过国家、自治区级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总结基层实践做法，做好日常宣传和优化提升，刊发经验做法。6.6构建具有内蒙古特色的营商环境指标动态监测体系。以内蒙古营商环境评估指标体系为基础，结合世行和国家评估体系，联系我区实际，对涉及的业务系统及相关数据进行摸底调研，梳理营商环境领域指标数据项，建立可动态监测量化指标数据库，建立无感监测标准，并按季度动态抓取相关数据，形成指标动态监测分析报告及图表，构建具有内蒙古特色的营商环境指标无感动态监测体系。6.7总结通报。编制《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整改评估报告》，定期梳理分析营商环境的优化和推进、阶段性工作等情况，形成通报。6.8辅助事项。提供必要的驻场服务（驻场人数不少于2人）、业务辅导、调研组织等服务。	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对应交付成果 合同签订后12个月	421.00	1.00	项	421.00	

